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200Z0128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骑缝章(3)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13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00Z0128 号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华内镜）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澳华内镜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澳华内镜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澳华内镜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澳华内镜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澳华内镜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澳华内镜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200Z0128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辉达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伶俐 

吴伶俐

2024年4月8日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39号文《关于同意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2.5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15.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097.2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5,917.80万元。由于存在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69,139.7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78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相关费用为9,097.20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62,594.01万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1,093.46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417.25万元。本年度一般存款账户自有资金误转入募集资金专户为51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927.25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75,015.00
减：已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相关费用	9,097.2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62,594.01
其中：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35,094.01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27,5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93.4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417.25

加：自有资金误转入募集资金账户[注]	51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27.25
其中：通知存款	2,302.76

注：截至 2024 年 2 月末，该误转入款项已由募集资金账户转还至一般存款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上海闵行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1912801210166）。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1912801210806）。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北京双翼麒电子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上海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201013601384338）。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澳华医疗科技（常州）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张江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张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7160078801900003582）。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该账户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完成销户。

2022年10月25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张江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张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7160078801100004249）。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以下简称“温州银行上海徐汇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温州银行上海徐汇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05030120190006411）。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无锡祺久精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以下简称“温州银行上海徐汇支行”）和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温州银行上海徐汇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05030120190006403）。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121912801210166	952.6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121912801210806	96.70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注]	北京双翼麒电子有限公司	8110201013601384338	645.90	活期存款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905030120190006411	767.71	活期存款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无锡祺久精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05030120190006403	133.14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97160078801100004249	28.44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97160078801100004249	2,302.76	通知存款
合计			4,927.25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北京双翼麒电子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201013601384338）余额为645.9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135.90万元，一般存款账户自有资金误转入510.00万元。截至2024年2月末，上述510.00万元已由募集资金账户转还至一般存款账户。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5,094.0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 27,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上海分行专属 2021 年第 1732 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上海分行专属 2021 年第 1732 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上海分行专属 2021 年第 1732 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上海分行专属 2021 年第 1732 期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3,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浦发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058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可随时转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101 期	大额存单	1,000.00	可随时转让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210】期收益凭证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3/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1264】期收益凭证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4/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澳华内镜 12 月 26 日 14 天 (合约代码: VC7831)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4/1/9
合计			27,5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相应增加实施地点，同时对其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优化。公司在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础上，增加母公司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无锡祺久精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对应增加上海和无锡为实施地点。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 12 月，公司存在将一般存款账户自有资金误转入募集资金账户的情形，期后发现后已作归还处理，未造成不利影响。具体如下：公司子公司无锡祺久精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结清与公司子公司北京双翼麒电子有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项，无锡祺久精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将一笔 510 万元资金由其一般存款账户误转入北京双翼麒电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0201013601384338），因此，2023 年末北京双翼麒电子有限公司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5.90 万元中，其中的 135.90 万元为募集资金，其余 510.00 万元为误转入的自有资金。期后发现上述情况后，截至 2024 年 2 月末，上述 510 万款项已由募集资金账户转还至一般存款账户。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及资金账户的管理水平，避免以后出现上述类似情形。

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4 年 4 月 8 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3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917.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931.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094.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用内窥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9,293.40	9,293.40	-28,206.60	24.78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6,820.21	9,245.56	-754.44	92.46	2024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500.00	4,500.00	4,500.00	2,818.02	4,555.05	55.05	101.22	2024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	12,000.00	—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18,931.63	35,094.01	-28,905.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												



	<p>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制化活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上述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4,417.25 万元（含通知存款 2,302.76 万元），结余原因系项目正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000.00	10,000.00	6,820.21	9,245.56	92.46	2024 年 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0,000.00	10,000.00	6,820.21	9,245.5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相应增加实施地点, 同时对其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优化。公司在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础上, 拟增加母公司上海隼华内窥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无锡祺久精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并对应增加上海和无锡为实施地点。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出资额 8130 万元

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3 月 25 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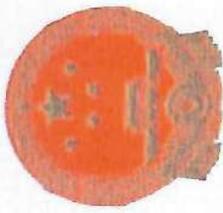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

称: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辉达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07-08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1081985070815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王辉达(1100024339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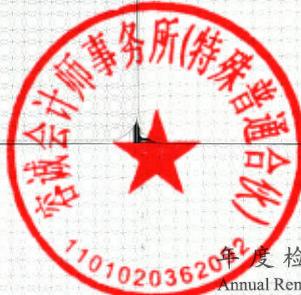
姓名 秦啸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12-0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4070219881203051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20362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吴伶俐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6-09-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11031996092406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8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1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